

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经平安证券研究决定，自2016年3月29日起更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代表人。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吴永平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平安证券授权甘露女士接替吴永平先生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保荐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甘露女士、欧阳刚先生，持续督导责任截止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为止。

特此公告。

甘露女士简历：

甘露女士，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2008年加盟平安证券。先后负责或参与的项目包括日海通讯中小板IPO项目、宇顺电子中小板IPO项目、瑞凌股份创业板IPO项目、方直科技创业板IPO项目、木林森中小板IPO项目、赢合科技创业板IPO项目、日海通讯非公开发行项目等。

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六日